

附件

乌海市开展“一业一证”改革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会议精神，持续深化乌海市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的决策部署，以服务办事群众和市场主体“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将一个行业准入涉及的多张许可证整合为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加快行业准营进程，将一个行业经营涉及的“多个事项多个流程”整合为“一业一流程”，推行“套餐式”主题政务服务，实现“一次告知、一次填报、一窗受理、一网联动、一证准营、一体推进”的行业综合许可，降低行业准入成本，提升行政审批效能，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一业一证”制度旨在通过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提高政务服务效率，以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该制度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一次办”为导向，通过优化和再造审批流程，减少办事环节和材料重复提交，提高办事效率。同时，优化政务服务供给方式，提高政务服务供给质量和效率。通过将一个行业准入涉及的多张许可证整合为一张许可证，简化许可证办理流程，减少许可证办理时间和材料提交，提高办理效率。同时，各证信息以一个二维码的形式加载到“行业综合许可证”上，实现信息共享和快速核验，方便企业和群众使用。最终，该制度旨在实现“一证准营、

一码亮证”，简化企业准营手续和亮证方式，提高企业准营的便利性和快捷性。同时，切实降低企业准营成本，减轻企业负担，促进企业发展。通过以上措施的实施，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提升政务服务的集成化服务效能，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吸引更多的企业和投资，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二、实施范围

在全市范围内全面推行“一业一证”改革。选取事项关联度高、办理频次高的事项，分批分步组织实施。

三、改革任务

“一业一证”不取消现有行政许可事项，不改变行政许可的实施主体、法律效力和法律关系，只对一个行业现有的多个许可证实施物理打包，一证通办。通过再造行业管理架构、审批流程、审批导引方式、行业审批条件、许可审核程序，实现“一次告知、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同核查、一网联动、一证准营”。

（一）“一次告知”。组织梳理“一业一证”改革试点行业目录，形成涉及许可全覆盖、标准更明晰的“一张清单”。由牵头部门组织关联办理部门梳理适用范围、涉及事项、实施依据、许可条件、申报材料、审批时限等要素，编制行业综合许可工作规范。

绘制形式直观、易看易懂的办理流程图，实现“一次告知”。

（二）“一套材料”。按照共用信息共享应用、个性信息单独填报的原则，组织相关部门全面梳理整合申报材料，整合行业全部许可事项的申请材料和文书，统一材料规范和文书样本，实现

许可申请“一套材料”。需要现场核查的事项，除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产业政策外，推行承诺制容缺受理，申报所需法定材料由核查人员现场确认并获取。

（三）“一窗受理”。在市、各县（市）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置“一业一证”窗口，配置服务专员，统一负责业务现场咨询、申请受理、材料流转、业务协调、证照发放、档案存放等工作，由各级审批服务管理局统一调度管理。

（四）“一网联动”。推进“一业一证”平台建设，对跨部门、跨层级相关事项进行线上流程优化和整合再造，变“串联”审批为“并联”审批，缩短审批时限。实现线上线下服务融合和无缝对接，通过线下倒逼线上促进网络互联互通，推动各类业务系统特别是垂直管理部门的专有业务系统接入综合管理平台，在业务受理、办理、结果反馈各环节实现综合受理、统一分发、数据共享和协同服务。

（五）“一证准营”。行业综合许可证采用全市统一样式，相关行政许可信息通过二维码的形式加载到行业综合许可证上，同时一并发放法定许可证，方便市场主体跨区域开展经营活动。各级各部门要对行业综合许可证予以认可，并加强推广应用。

四、实施步骤

（一）统一标准规范。统一公布“一业一证”改革试点行业目录（第一批见附件），按照“成熟一批，公布一批”的原则分批推进。

（二）推进平台建设。开展“一业一证”平台建设，开辟网

上办理模块,实行网上办理,全市按照标准制发行业综合许可证,发放电子证件,实现全市全覆盖。

(三)动态调整范围。根据需求动态调整“一业一证”改革行业目录,对年办件量少的行业或因改革调整、取消许可的事项不再推行。

五、办证流程

按照申请人自愿申报的原则,线上线下同步推进,构建“线上申报后台直审、线下申报一窗受理,受审分离、分类审批、一窗出证”的工作模式。

(一)提出申请。

1.线上申报。申请人在内蒙古政务服务网选择申请办理行业和事项,

按照系统提示提交上传相关信息材料后,自动进入后台核验和审批程序。

2.窗口申报。申请人通过市、区政务服务大厅“一业一证”窗口一次性提交一套申请材料,提交后分类流转至后台审批。

(二)后台审批。申请人提交的信息、材料分发到各相关审批部门,进入审批程序。对提交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按承诺时限予以核准;对提交上传相关信息材料不齐全或不符法定形式的,通过系统反馈给申请人或当场出具补齐补正通知书,并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材料。

(三)统一出证。市行政审批和政府服务局和三区政务服务局应当将具体实施相关行政许可的行政审批部门和相应救济方

式告知办理“一业一证”的市场主体，统一颁发和送达相关证书，并公布查询渠道。行业综合许可证所载明的单项行政许可发生变更、延续、失效、撤回、撤销、注销的，相关行政审批部门应当及时通报或函告该行业综合许可证颁发部门，由市、区审批服务管理局同步对该行业综合许可证上加载的相应行政许可信息进行变更或删除，并及时为持证人免费换发新证。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一业一证”改革是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重要抓手，是“一窗受理”“一链办理”改革的再升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改革推进机制，夯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举措，形成工作合力，推动联办部门和联办事项入驻政务服务中心，扎实推进“一业一证”改革落地见效。

（二）强化协同联动。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强化责任担当，主动作为，完善审管联动工作机制，明确审批与行业监管部门的职责，强化对证件、申请材料等信息的互通互认、共用共享，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协调解决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全流程各环节有效衔接、高效协同，形成“事项集中办理、材料内部循环、审管有效衔接”的集成审批新模式。要加强工作指导和业务培训，切实提高审批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确保“一业一证”改革各环节运行顺畅。

（三）明确权责关系。“一业一证”改革不取消现有行政许可事项，不改变相关职能部门的权责边界，不改变行政许可的实

施主题、法律效力和法律关系，只对一个行业现有的多个许可证实施物理打包，一证通办。各行政审批部门对本部门做出的具体行政许可行为和许可结果负责，负责事中事后监管的行政主管部门对监管行为和监管结果负责。

（四）注重档案归集。“一业一证”改革不改变相关职能部门的权责边界，不影响有关档案材料的归集、整理和存档。各职能部门应加强共享材料、过程文书、结构性数据的备份和存档工作，确保各审批事项档案材料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完整性。

（五）加强宣传引导。各单位要通过网络微信、大厅咨询台、窗口海报等多种方式加强宣传引导，让群众、企业清楚“一业一证”改革可办事项、咨询方式、办理地点、办证流程。

全市“一业一证”改革行业目录（第一批）

序号	行业名称	关联许可证	备注
1	超市	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烟草专卖证	
2	便利店	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按需办理
3	餐厅/饭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烟草专卖证	按需办理
4	小餐饮	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	按需办理
5	老年人就餐中心	食品经营许可证	按需办理
6	烘焙坊/面包房/蛋糕店	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食品经营许可证）	按需办理
7	宾馆/旅馆/酒店	卫生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	按需办理
8	游艺娱乐场所/电玩城	卫生许可证、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	按需办理
9	歌舞娱乐场所/KTV	卫生许可证、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	按需办理
10	网吧/网咖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审核批准书、食品经营许可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11	电影院	卫生许可证、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	
12	诊所	医疗机构许可证备案、母婴保健机构执业许可证、放射诊疗许可证	
13	零售药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	
14	医疗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